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经理费馨涵休假期间由他人代为履行职责的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费馨涵女士，因个人原因（休产假）暂离工作岗位超过 30 日，无法正常履行基金经理职务。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决定，在费馨涵女士休假期间，其所管理的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本公司旗下基金经理周宗舟先生代为管理。费馨涵女士休假结束后，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附：周宗舟先生简历：

周宗舟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港股通核心资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九日